

二聖語藏本

(但、興聖寺本と重複す)

四頁

三階佛法卷第卅

第二段明一切第二階佛法內一切利根衆生位判常有一切兩種衆生。

一者明莫問一切凡聖一切大乘小乘一種相似皆悉普是一切一種義見俱不礙正見成就衆生何以故明知增壹阿含經第六卷說文當明一切釋種為護法故寧受流離王然不敏他等者皆悉普是又亦名已下此段從破或不破見經文驗之所以得知二者明莫問一切大乘小乘一種相似皆悉普一切一種破或不破見正見成就凡夫衆生何以故明知大方廣十輪經第三卷過半以後廣說第五卷減半已前略說文當作五逆罪作四重罪誅誇正法毀世賢聖十一種最大根本重罪唯在一身兩身識悔所得罪滅所得

三乘果文當破或不破見又如大般涅槃經  
第九卷十種喻所喻法內明准除一闡提已  
外餘一切作一切五逆闡作四重罪等但使  
得間得見大般涅槃經所得罪滅即能得發  
菩提心又五百婆羅門由不信由被放墮地  
獄暫入地獄得生善處天利根空見一闡提  
暫入地獄即能得還生善根又如一切大  
乘小乘律論等說文當一切利根空見  
有見六師外道等初時不信佛謗佛謗法  
後時迴心所得出世間聖道果又如佛名經  
等說文顯易識聞一佛所得滅元量元邊  
罪或映九日或廿五日懺悔所得罪滅又如  
大方等陀羅尼經說文顯易識或廿日或  
四十九日或百日懺悔所得羅滅所得多  
見元量元邊諸佛菩薩天等如實雲經說


由義又此上義就一卷後首至末堅說段  
段內莫問有文說元文說俱有五義具足又  
此上五義就一卷後首至末橫說義別不同  
分唐任自依文驗取  
又明求一切善知識度一切眾生唯有常與  
一切眾生同行第一常隨喜第二常見第三  
常聞第四常求第五一者明與一切眾生八  
或行等同行八日夜身口意等一切不相捨離  
二者明與一切眾生五或二百五十或行等  
同行盡形身口意等一切不相捨離三者明  
與一切眾生善善或行等同行乃至成佛三  
大河信執却身口意等一切不相捨離如樂  
持或同行既全乃至學餘一切行同行亦如是  
類以可知唯除同行衆法治罰使變爰別不同  
者不在其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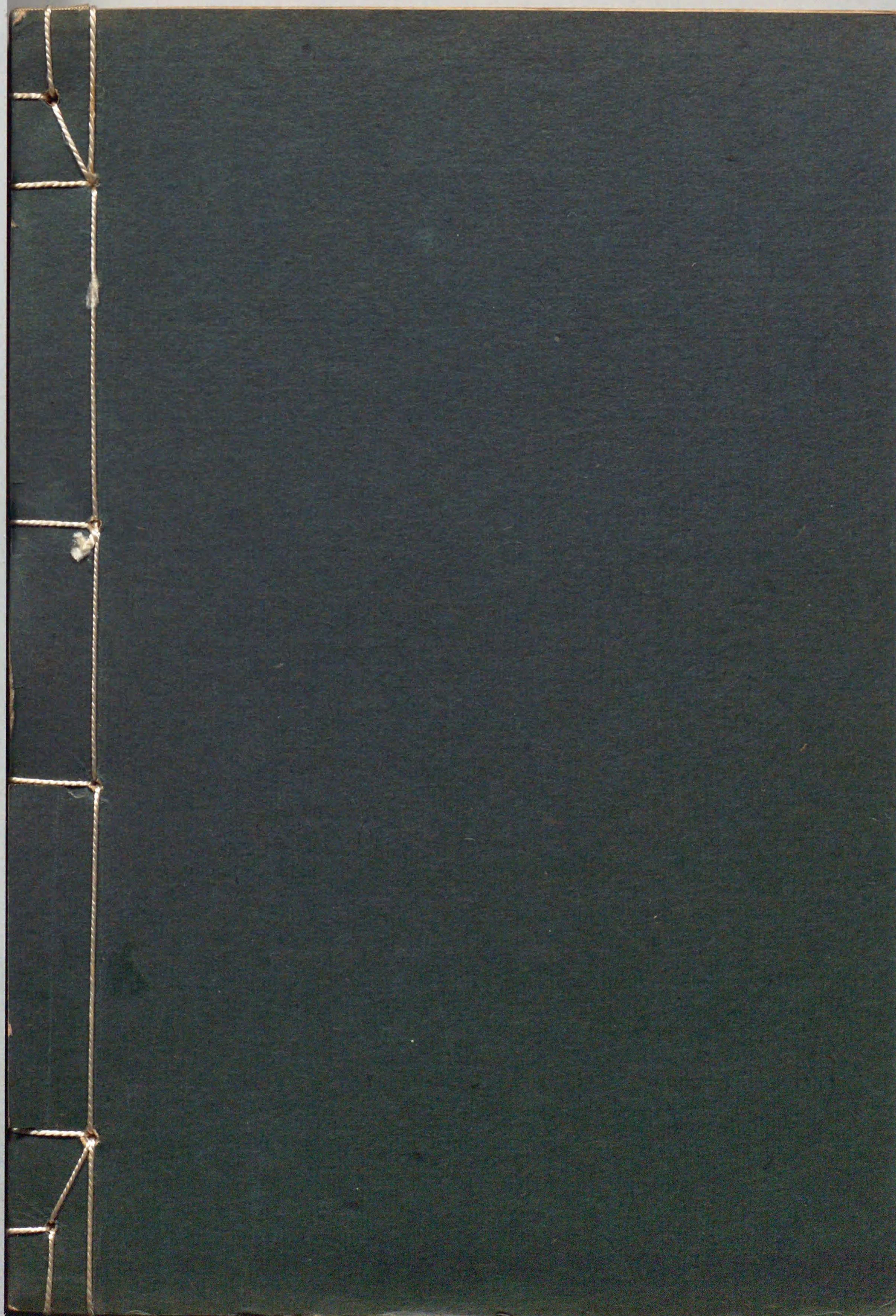


○ 解題 二十五頁四行、同九行、二十八頁四行、同九行、二十九頁八行、同十四行、三十三頁二行、同四行、二  
凡例 三頁の六號割註は五號活字を用  
ゐる可きを誤れり。

(備考) 本書の印刷に際し、新に鑄造せし活字を左に列擧して參考に供す。

寫	冊	冊	韻	韻	憲	稜	妬
肅 <small>(此字以下原本の字形を模す)</small>	瘧	徐	韻	桮 <small>(木篇の略か)</small>			





180.9-Si467s-0



\*1200500349412\*

集約済

2冊



大正十四年九月一日印刷  
大正十四年九月五日發行

壹百部限印行

校訂者

京都市下鴨泉川町六番地  
大屋徳城

印刷者

京都市新町通竹屋町南入  
辨財天町三百一番地  
新宮菊郎

發行兼  
印刷所

京都市新町通竹屋町南入  
辨財天町三百一番地  
便利堂コロタイプ印刷所  
田中傳三郎

不許  
覆刻

